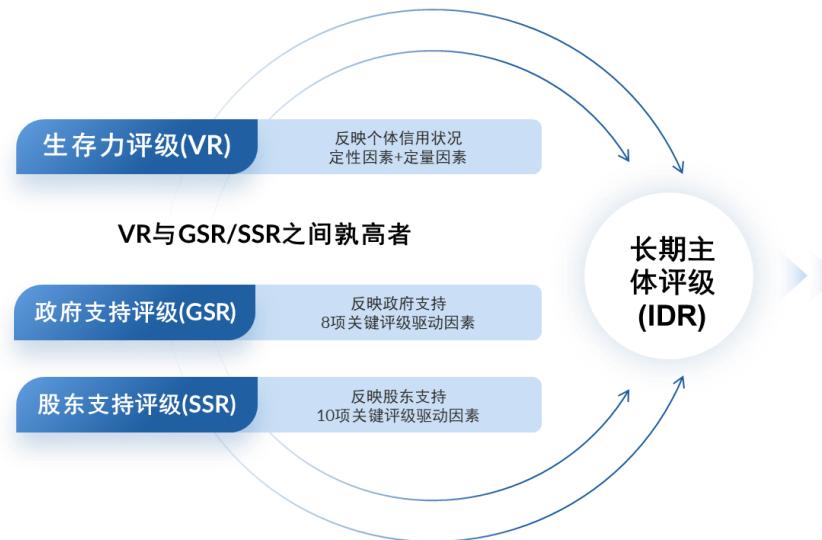


惠誉博华银行评级标准核心要素：方法论、评级框架与债务工具评级



生存力评级反映的是不考虑外部支持情况下银行的自身经营状况和个体信用质量。惠誉博华通过三步流程确定受评银行的隐含生存力评级(为区别最终评估结果, 使用“隐含(Implied)”评级或评分代表未经过定性调整, 仅基于定量指标或矩阵映射得到的评估结果)。第一, 分析师确定银行经营环境的评分。第二, 结合经营环境评分, 确定其他 6 项关键评级驱动因素(KRD)的评分。第三, 根据 6 项 KRDs 评分以及固定权重以加权平均的方式确定银行的隐含生存力评级。

分析师首先得出隐含评分/评级, 然后考虑是否根据分析师判断以及未能充分体现在隐含评分/评级中的因素予以调整。惠誉博华或对隐含评分/评级进行调整得到最终结果。我们将在公布的评级报告中披露生存力的隐含评级, 以及分析师在综合评估后对其结果进行调整的原因。

关键评级驱动因素 - 生存力评级

	权重 (%)
业务状况	20
风险状况	10
= 定性评估	30
资产质量	20
收益和盈利能力	15
资本和杠杆水平	25
融资和流动性	10
= 财务状况	70

由于经营环境对于评估其他评级驱动因素有很强的影响, 为了避免重复计算, 评估银行隐含生存力评级时, 并未赋予经营环境单独的权重。以上权重计算得出的VR为隐含评级。

惠誉博华对于特定银行整体信用质量的观点反映在最终评定的长期主体评级(IDR)和/或短期主体评级上。长期主体评级用于评估 13 个月(含)以上的信用状况, 短期主体评级评估 13 个月(不含)以下信用水平。

惠誉博华评定银行的长期主体评级兼顾了个体信用状况和潜在外部支持。银行的生存力评级(VR)反映了银行自身的信用水平; 政府支持评级(GSR)或股东支持评级(SSR)反映了特定银行在需要时获得外部支持的力度和可能性。短期主体评级根据与长期主体评级的对应表来确定(详情请见“[惠誉博华银行评级标准](#)”)。

评定银行长期主体评级时, 惠誉博华采用“孰高原则”。银行的长期主体评级可以完全由其生存力评级驱动(VR 高于 GSR/SSR), 这种情况下银行长期主体评级等同于生存力评级; 也可以由外部支持评级驱动(GSR/SSR 高于 VR), 此时长期主体评级等同于外部支持评级。无论最终结果由何种因素驱动, 惠誉博华都将披露银行的生存力评级。

对于银行中长期债务工具评级, 惠誉博华将以受评银行的长期主体评级 (IDR)或生存力评级(VR)为调整基准, 并根据相关债项或债务的属性及偿付顺序在基准上进行调整。



惠誉博华通过参考业务经营范围和经营范围内人均 GDP 确定银行经营环境的隐含评分。除风险状况以外，其余 KRDs 隐含评分由经营环境评分和该 KRD 核心指标共同组成的矩阵确定。

- i. 业务状况反映了受评银行的特许经营权和业务模式在多大程度上允许其在控制风险水平的同时创造和维护业务规模和收益。
- ii. 除非惠誉博华认为受评银行所面临的风险与其经营环境和业务模式/战略所显示的风险存在很大的差异，否则风险状况评分通常与经营环境和业务状况评分高度相关。
- iii. 由于资产质量对隐含的偿付能力有直接影响，因此它是评估银行隐含生存力评级的重要 KRD 之一。
- iv. 收益和盈利能力是银行吸收潜在损失的第一缓冲，一定程度上体现了银行业务模式的稳健性。
- v. 银行的资本和杠杆水平会对其生存能力产生最直接的影响，因此也是权重最高的 KRD。
- vi. 融资和流动性决定了银行履行其短期债务的能力，以及更广泛的融资并维持运营的能力

业务状况					
隐含 KRD 评分	aaa	aa	a	bbb	bb 及以下
营业收入（亿元，3 年平均值）					
aaa	≥4,000	≥105	≥15	≥3	<3
aa	≥5,000	≥145	≥25	≥5	<5
a		≥270	≥60	≥13	<13
bbb			≥100	≥20	<20
bb 及以下				≥50	<50

风险状况					
隐含 KRD 评分	aaa	aa	a	bbb	bb 及以下
经营环境					
aaa	≤1	≤2.5	≤4.7	≤10	>10
aa	≤0.5	≤2	≤3.8	≤9.5	>9.5
a		≤1.1	≤2.4	≤7.5	>7.5
bbb			≤1.6	≤5.5	>5.5
bb 及以下				≤3	>3

资产质量					
隐含 KRD 评分	aaa	aa	a	bbb	bb 及以下
经营环境					
aaa					
aa					
a					
bbb					
bb 及以下					

收益和盈利能力					
隐含 KRD 评分	aaa	aa	a	bbb	bb 及以下
营业收入/风险加权资产（%，3 年平均值）					
aaa	≥2.5	≥1.2	≥0.25	≥-0.5	<-0.5
aa	≥3	≥1.4	≥0.5	≥-0.25	<-0.25
a		≥1.9	≥0.9	≥0.2	<0.2
bbb			≥1.2	≥0.4	<0.4
bb 及以下				≥0.75	<0.75

资产和杠杆水平					
隐含 KRD 评分	aaa	aa	a	bbb	bb 及以下
经营环境					
aaa	≥13	≥9	≥6	≥5	<5
aa	≥15	≥10	≥8	≥6	<6
a		≥13	≥10	≥8	<8
bbb			≥11	≥9	<9
bb 及以下				≥10	<10

融资和流动性					
隐含 KRD 评分	aaa	aa	a	bbb	bb 及以下
经营环境					
aaa	≤75	≤120	≤133	≤145	≤145
aa	≤60	≤100	≤123	≤135	≤135
a		≤75	≤95	≤120	≤120
bbb			≤80	≤100	≤100
bb 及以下				≤75	≤75

政府的支持能力

银行体系规模、银行体系结构、
政府财务灵活性

政府对辖内银行业的支持意愿

处置立法、
支持立场



政府对特定银行的支持意愿

系统重要性、
负债结构、股权结构

股东支持能力

股东所处的监管环境、
相对规模、地区风险

股东提供支持的意愿

在集团中的角色、声誉风险、协同、支持记录、子公司业绩和前景、法律承诺

综合考虑支持能力和意愿
来确定股东支持评级

评估政府支持评级(GSR)的三步流程

第一步：确定政府支持的来源，以及相应层级政府的信用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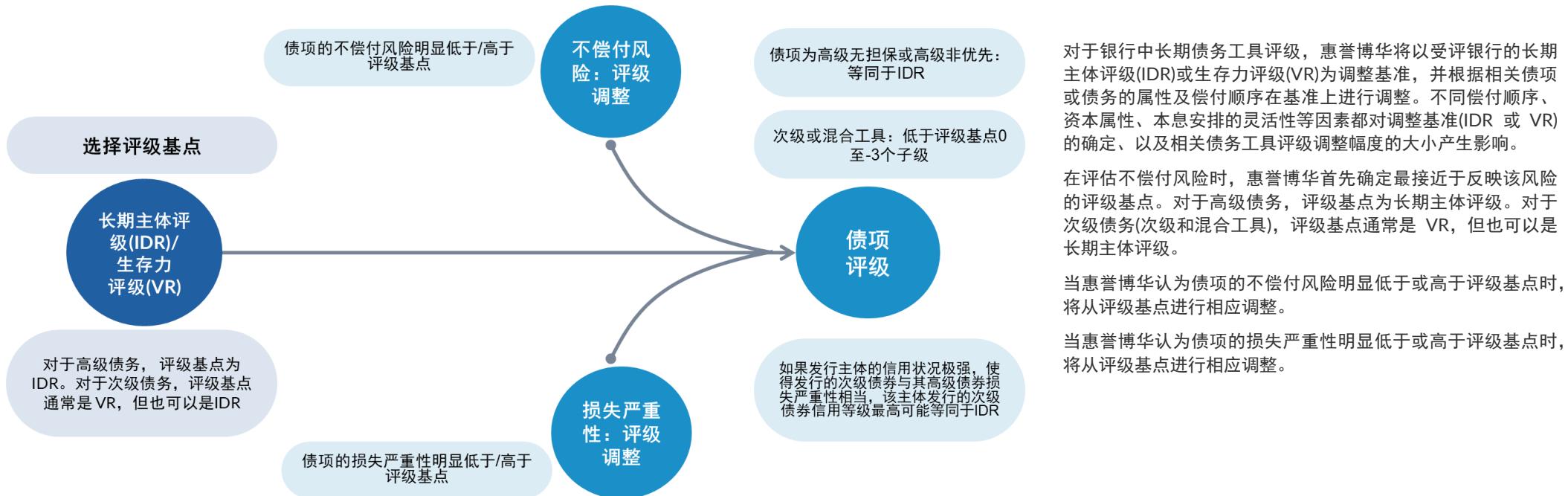
第二步：评估政府支持辖内银行业的能力和意愿。一般情况下，惠誉博华认为中国中央政府的信用状况为“极强”。对于地方政府，惠誉博华通过评估地方政府信用状况以确定地方政府支持辖内银行的评级起点。

第三步：评估对于特定银行的 GSR。进一步评估政府对于受评银行的支持意愿，主要参考系统重要性、负债结构以及股权结构。

股东支持评级(SSR)的关键评级驱动因素

股东支持能力：监管环境是否有利于股东为子公司提供支持、相对规模、所在区域子公司使用股东支持的能力是否不受限制。

股东支持意愿：在集团中的角色、股东持股比例、管理和运营协同度、支持记录、子公司业绩和前景、品牌共享、股东对于支持子公司具有强有力的法律承诺或有监管要求的支持等因素。



目前中国资本市场上商业银行发行的主要债务工具类型
评级调整方法:

- 高级无担保/高级非优先: 等同于长期主体评级(IDR);
- 没有派息灵活性的次级(二级资本): 低于评级基点1个子级; 但是, 如果经惠誉博华评估认为发行主体有其极强的信用状况能够使得发行的次级债券与其高级债券损失严重性相当, 该主体发行的次级债券信用等级最高可能等同于长期主体评级, 但这种情况十分少见。
- 可以延迟派息的次级(二级资本): 低于评级基点1个以上子级;
- 混合(其他一级): 低于评级基点2个以上子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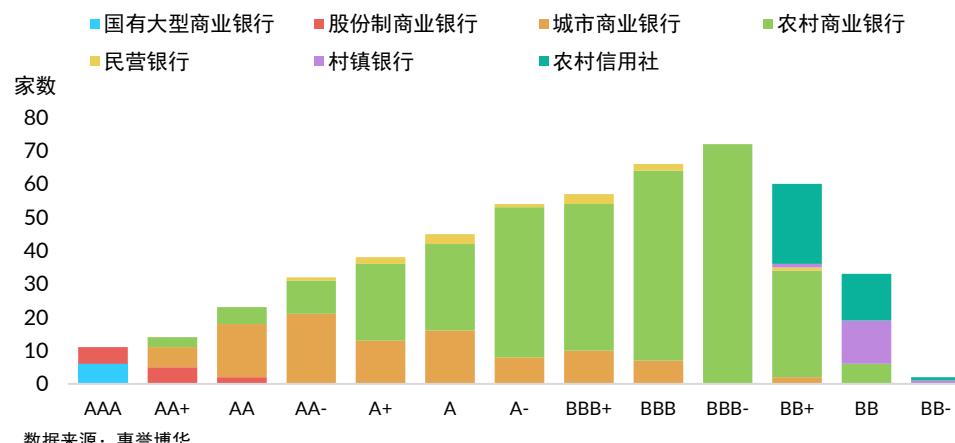


中资商业银行信用质量测试结果分布特征

基于惠誉博华银行评级标准，依据市场公开披露信息，惠誉博华对 507 家中资商业银行信用质量进行了测试，其中包含 6 家国有银行、12 家股份制银行、99 家城商行、323 家农商行、13 家民营银行、15 家村镇银行和 39 家农村信用社。此次纳入测试的商业银行合并资产规模约占中国商业银行总资产规模的 97.9%(以 2024 年末数据计算)，资产规模大于 1,000 亿元的中资商业银行中，除 16 家因未公开披露部分关键信用评估数据而无法纳入测试外，其余银行均纳入本次信用质量测试范围。

以下评级结果均为惠誉博华通过收集市场公开数据，并应用银行评级标准测试得来，并不代表样本银行最终的信用评级结果，亦不构成评级行动。如果未来通过受托评级行动或其他方式能够获得样本银行更多数据和有效信息，届时惠誉博华将会根据最新且更为充足的资料对相关银行进行评估，其测试结果可能出现变化。

中资商业银行隐含长期主体评级



数据来源：惠誉博华

测试结果显示，国有银行和绝大多数股份制银行的长期主体评级测试结果明显高于其他类型银行，反映出这两类银行自身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和由更高系统重要性带来的更强政府支持可能性，以及更好的长期信用质量。城商行和农商行信用质量分化明显，优质的城商行和农商行长期主体评级测试结果能够达到部分股份制银行的水平。整体观察，样本测试结果中枢为 BBB+，但目前因为市场中相当一部分银行公开数据并不充分，尚有大量小型银行未纳入本次测试范围，如果继续扩大样本数量，惠誉博华预计长期主体评级测试结果位于 BBB+以下银行数量将会明显上升。

摘要

惠誉博华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主要开展中国国内评级，反映了对发行人所处环境以及在中国境内所发行债券的信用水平的观点。本报告详细说明了惠誉博华对银行进行评级的评估方法和评级流程。我们力争在合理、透明、有区分度的评级原则下，最大程度上为投资人、发行人和各类市场参与机构提供高水准的评级服务。

惠誉博华

联系方式

惠誉博华金融机构部

Bohua_FI@fitchbohua.com

相关研究

[惠誉博华中资商业银行信用质量测试结果分布特征](#)

媒体联系人

李林

+86 10 5957 0964

jack.li@thefitchgroup.com

免责声明

本报告基于惠誉博华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誉博华”）认为可信的公开信息资料编制，但惠誉博华不对该等信息或资料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或预测仅反映惠誉博华于本报告发布日的判断和观点，在不同时期，惠誉博华可能发布与本报告观点或预测不一致的报告。

本报告中的信息、意见、评估或预测仅供参考，本报告不构成对任何个人或机构推荐购买、持有或出售任何资产的投资建议；本报告不对市场价格的合理性、任何投资、贷款或证券的适当性(包括但不限于任何会计和/或监管方面的合规性或适当性)或任何投资、贷款或证券相关款项的免税性质或可征税性作出评论。个人或机构不应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因素。对依据或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损失，惠誉博华及相关分析师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报告版权仅为惠誉博华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翻版、复制、发表、引用等形式侵犯惠誉博华版权。如征得惠誉博华同意进行引用、刊发的，需在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并注明出处为“惠誉博华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惠誉博华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惠誉博华对本免责声明条款具有修改和最终解释权。